

浙江省2007年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4月1日开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05/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_E7\\_9C\\_812\\_c34\\_20511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05/2021_2022__E6_B5_99_E6_B1_9F_E7_9C_812_c34_205113.htm)

为确保浙江省2007年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导游人员管理条例》和国家旅游局《关于改革导游员资格考试工作的意见》精神，特制定浙江省2007年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工作计划，现安排如下：一、准备阶段 1、各市旅游局要根据本计划精神，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工作计划，并于2007年4月底前将工作计划报省旅游局导考办（以下简称省导考办）。 2、各市旅游局要挑选能坚持原则，工作认真的同志负责这项具体工作。 3、2007年浙江省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采用省导考办编写的修订本2007版新教材。笔试教材是《旅游政策与法规》、《导游业务》、《导游文化基础知识》。现场导游考试教材是《旅行社服务案例分析》、《现场导游考试指南》。各地可直接向浙江省旅游培训管理中心订购（联系电话：057187978125，联系人：邵卫群）。二、报名阶段 1、报名条件（1）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热爱祖国，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遵守旅游职业道德，热心为旅游者服务。（2）无违法和违尊严行为记录。（3）应具有高级中学、中等专业学校或者以上学历。（4）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传染病和其他疾病。（5）具有适应导游需要的基本知识和语言表达能力。 2、报名程序 今年报名首次采用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办法进行。考生请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浙江省旅游政务网

（<http://dyks.tourzj.gov.cn>）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提交后

，在规定时间内到所在地市旅游局（委）进行现场确认，杭州市的考生可到浙江旅游培训管理中心和杭州市旅委确认，义乌市的考生可到义乌市风景旅游管理局确认。具体确认和要求详见网上考生须知。为方便考生，对考生的安全负责，考生报名原则上在居住地的市（地级）旅游局报名；如有特殊情况的，需要跨地区报名的，要写明情况；不准有组织的跨地区参加报名，各市旅游局也不准受理有组织的跨地区报名，违者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3、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4月1日至10月10日。各地确认时间：4月1日至10月15日。

三、培训要求及考试日程安排

1、培训（1）考前培训要体现考生自愿的原则；（2）培训时间原则定在4-10月间进行，具体培训时间由各培训点自定。

2、考试（1）实地考试 各市旅游局须在9月10日前向省导考办提出实地导游考试书面报告（附面试人员名单、本地拟派考评员名单、初定考试日期等）并做好实地导游考试的各项准备工作，省导考办将适时派员实施考试。全省的实地导游考试工作原则上要在理论考试前完成。全省报考外文类的考生，实地考试一律由省导考办组织，在杭州参加实地培训、实地考试；理论考试由当地旅游部门组织。（2）笔试考试

A、考试时间 11月17日（星期六）上午9：00-11：00 导游业务 下午14：00-16：00 旅游政策与法规 11月18日（星期日）上午9：00-11：00 导游文化基础知识

B、考试形式 2007年导游资格笔试考试，我省继续实行标准化考试，试题与答题卡分开，由计算机阅卷。

四、培训点的设立条件和要求

1、经省旅游局批准认定的旅游培训中心。

2、培训点报名人数达到50人以上。

3、有3人以上的导游人员资格考试培训教师。

4、书面报告经省导考办审核后后方可开

办。5、培训时间不得少于150课时，其中理论不少于120课时，实地导游知识课程不得少于30课时（包括课堂讲解和实地讲解）。五、考点的设立条件和要求

- 1、必须具备4个考场，120名考生以上的地级市和义乌市，方可申请设立。
- 2、必须选择一家在当地有一定知名度并担任过高考任务的管理设备较好的学校作为资格考试的笔试考场，聘请学校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监考工作。
- 3、符合上述条件的，须提出书面申请，经省旅游局派员实地考察后方可批准设立。
- 4、设立考点的市，请提前到省导考办领取考试人员名单和准考证，确保准考证按时到达考生手中。杭州市、宁波市自制准考证，准考证号码由省导考办统一编定。
- 5、设立考点单位受省导考办直接领导，并由省导考办派出主考、副主考各一名，各考点派出副主考一名，根据报名人数配备必要的工作人员和每个考场监督员若干名。杭州市、宁波市自派主考、副主考和工作人员。

六、考试类型和科目

- 1、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的科目 笔试科目是《旅游政策与法规》、《导游业务》、《导游文化基础知识》；现场导游考试科目是实地导游，按照考生所报语种进行考试。
- 2、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的试卷由省旅游局统一命题，每门课100分，三门笔试成绩总分180分为合格，考试时间每门课2小时；实地导游资格考试每组15人，时间半天，实地导游考试总分为100分，60分合格。
- 3、杭州市旅委、宁波市旅游局承担本地区报名人员的资格考试考务管理和实地导游考试工作。在实地导游考试前须向省导考办上报实施方案。在2007年12月10日前将考生成绩输入软盘并汇同考生成绩汇总表一并上报省局导考办。省旅游局负责对上述各项工作的监督管理。
- 4、省旅游培训中心（含杭州市）、

舟山市、台州市的考生实地导游考试的景点部分采用室内DVD模拟考试，沿途部分不变（其他市实地导游考试如需采用DVD模拟考试的，请提前与导考办取得联系）。七、评卷、发证

- 1、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的评卷工作由省旅游局统一组织。
- 2、阅卷及现场导游考试结束后半个月公布成绩。收到国家旅游局的资格证书后20个工作日完成资格证书的制作和发放工作。
- 3、设立培训点和考点的市要写出培训和考试工作总结，在考试结束后一星期内交省导考办。其内容和要求包括基本情况，好的方面，成功的经验，存在的问题、解决问题的具体建议和意见等。

八、查分 自成绩公布之日起半个月内,考生如对自己的成绩有疑义，可向省导考办提出书面查询要求,逾期不再受理。

九、费用 导游人员的资格考试考务费的收费标准，严格按省物价局标准收取。其费用为305元。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